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伟大历史意义

作者：中国史学会 文章来源：《人民日报》2009年9月1日 点击数： 更新时间：2009-9-4

张海鹏执笔

-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改变了中国历史发展的方向，也深刻影响了世界历史发展的进程。
- 鸦片战争之后，中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国的独立、主权降到不可能再低的程度，中国人受到了无比的欺凌和盘剥。
- 在失败和屈辱中，中国的先进分子一直在思考和探索国家发展的方向。中国最终走上社会主义道路，是历史的选择、人民的选择，这个选择经过了严酷的历史实践的检验。
-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实现了国家的空前统一，奠定了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确立了我国的基本政治制度，提高了中国的国际地位，开启了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新纪元。

今年10月1日，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周年纪念日。这是一个十分值得庆祝的日子。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是中国历史上的伟大事件，也是世界历史上的伟大事件。这个伟大事件改变了中国历史发展的方向，也深刻影响了世界历史发展的进程。

### 近代中国：列强侵略下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为了说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伟大历史意义，我们首先回顾一下新中国成立以前的中国和世界。

中国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的文明古国之一，仅封建社会就经历了两千多年。到公元1840年，英国发动侵华的鸦片战争，中国进入了近代。从1840年至1949年的109年，是中国社会变化空前剧烈的时期，是中国落后挨打并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时期，是中国人民在民族危亡面前不断觉醒，为了国家独立、民主和现代化而奋起反抗帝国主义侵略和封建统治的时期，是中国由旧民主主义革命转向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时期，是旧中国走向新中国的关键时期。

1842年8月，清政府在鸦片战争中失败，被迫签订了不平等的《南京条约》。从此，中国被套上不平等条约体系的枷锁。那时候，西方资本主义正处于上升期，急于在世界各地寻找殖民地并开拓世界市场，促使自由资本主义发展为帝国主义，为此不惜发动战争，包括20世纪上半叶发动的两次世界大战。中国因为长期固守封建制度，特别是明末清初实行海禁政策，封闭了国人的眼界，郑和下西洋那样壮丽的情景不能再现。清初虽然出现过康乾盛世局面，但依然是在封建社会的基本政治经济制度上的发展，比起资本主义取得的生产力进步，中国在总体上是大大落后了。这就使中国在突然面对西方势力来侵的时候，处在被动挨打的位置。世界上所有发展中的资本主义国家纷至沓来，都想从中国身上瓜分一块肥肉。尤其是甲午战争后，欧美列强看见东方刚刚崛起的小国日本打败了中国，便认为中国这个东方巨人已经躺在“死亡之榻”上，瓜分这个巨人“遗产”的时机已经到来，便纷纷在中国抢占租借地，划分势力范围，获得各种政治、经济利益。清朝朝廷名义上保持着独立的地位，但中国实际上濒临被瓜分的境地。在近代中国历史上，中国首都三次被外国武装势力占领：第一次是在1860年10月，英法联军占领北京，清朝朝廷“北狩”热河，被迫签订《北京条约》；壮丽无比、举世无双的皇家园林圆明园被侵略者毁之一炬。第二次是在1900年8月，八国联军占领北京，清朝朝廷仓皇逃亡西安，后来被迫签订《辛丑条约》；八国军人分治中国京师，为了侮辱中国，他们在紫禁城举行分列式，武装通过皇宫。第三次是在1937年12月，日本侵略军占领中国首都南京，实行惨绝人寰的大屠杀，酿成历史上极为少见的人间惨剧，中国被迫迁都重庆；此后，日本帝国主义的铁蹄踏遍了华北、华东、华中、华南大半个中国的领土。

近代资本—帝国主义迫使弱小国家签订不平等条约，是资本主义体系中最恶劣的国际关系准则。中国作为一个封建大国，面对西方资本主义体系先进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却是一个落后的弱小国家。近代中国被迫同列强签订一系列不平等条约，是导致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重要因素之一。这个不平等条约体系，内容涉及许多方面，后果十分严重：第一，极大地破坏了中国的领土和主权完整，包括割让领土、出让领土管制权、租借地和租界、引水权、军舰驻泊权、内河航行权、驻军权等；第二，单方面开放通商口岸；第三，破坏了中国的关税自主权；第四，破坏了中国的司法主权的完整；第五，规定片面最惠国待遇，其他任何国家都可以沿用这种规定，从中国索取利益；第六，规定鸦片自由贸易；第七，规定自由传教；第八，涉及大量对外赔款。列强对中国的侵略战争，侵犯中国领土，破坏中国主权，屠杀中国军民，掠夺中国财产，给中国造成极大的损害。在这些战争中，列强是加害的一方，中国是受害的一方，中国理应向他们索取赔偿，但战争结果却是列强迫使中国付出昂贵的赔偿代价。对外赔款是近代中国的一项沉重负担。除战争赔款以外，还有教案赔款等其他名目的赔款。粗略统计，清政府时期（1841—1911）实际赔款总额达到9.65亿两白银，民国时期（1912—1949）为6000多万元。赔款情况实际还要复杂许多。为了赔款，中国向西方银行大量借款，付出大量利息、回扣以及其他权益。

在不平等条约体系下，中国的独立、主权已经降到不可能再低的程度了！中国人受到了无比的欺凌和盘剥。这就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中国。

走社会主义道路是近代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

作为一个历史悠久的国家，中国与周边国家、与西方国家的关系经历了长久的年代。鸦片战争以前，以中国为中心，形成了东方式的国际关系体系。在这种体系下，中国不大关心西方世界的发展。西方资本主义的发展以及殖民主义扩张，通过鸦片战争与中国紧密地联系在一起。西方式的国际关系体系以大炮为先锋，把贸易和殖民体系迅速推向东方，使以道德和尊严相维系的东方式国际关系体系很快败下阵来。中国在屈辱、赔款、割让土地和主权被侵蚀的恶劣国际关系环境中苦苦挣扎。到了20世纪初，即《辛丑条约》签订以后，无论从国际关系的角度说，还是从国内历史进程的角度说，中国国势的沉沦都到了“谷底”。

在失败和屈辱中，中国的先进分子在思考并且开始觉醒。一批早期改良派的思想家对洋务运动颇多批评。他们批评洋务派只知“师夷长技”，徒袭西艺之皮毛，未得西艺之要领。于是，康有为、梁启超等人在光绪皇帝支持下，发动戊戌变法。百日之内，政治、经济、军事、法律、学校教育诸方面的诏谕，像雪片一样地飞来，看似轰轰烈烈、大有作为的样子。但政变随之而来，光绪被囚，康梁逃亡，六君子喋血菜市口。华北农民的反帝爱国行动也失败在血泊中。这样顽固的封建专制政府，岂能领导国家的改革和进步？

孙中山先生是20世纪初深刻揭示中国社会发展方向杰出革命家。在艰难的探索中，他鲜明地提出民族、民权、民生三大主张，开创了完全意义上的中国近代民族民主革命。辛亥革命获得成功，摧毁了在中国沿袭两千多年的封建帝制，建立了按照资产阶级民主政治理念设计的新的国家形式。但是，辛亥革命后，国家政权为袁世凯和北洋军阀所掌握，军阀争战，国无宁日，民不聊生，国家的独立和民主、富强仍旧没有希望。

五四时期，先进知识分子毅然举起民主与科学的旗帜，从思想、道德和文化方面对封建主义进行深刻批判，从而揭开了思想启蒙的序幕。一些人对资本主义社会产生怀疑，提出了改造中国社会的方案。俄国十月革命对他们产生了重要影响，他们看到劳动者第一次成为国家的主人，认为这是“社会主义的胜利”，“世界劳工阶级的胜利，是二十世纪新潮流的胜利”。这种主张影响了新文化运动的发展方向，也影响了五四运动的发展方向。五四时期，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广泛传播以及中国内忧外患的加剧，促使先进的知识分子聚集在马克思主义的旗帜下。1921年中国共产党的成立并成为中国革命运动的领导者，正是适应了历史的需要。

20世纪20年代，在中国共产党帮助下，中国国民党召开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形成第一次国共合作，并取得了打败北洋军阀的胜利。但此后蒋介石垄断了国民革命的领导权，背叛国共合作，造成合作破裂、国共内战的局面。1937年，由于日本帝国主义发动全面侵略中国的战争，中国共产党与中国国民党在空前的民族危机面前再次携手，动员全国人民共同抗击日本侵略，并最终取得了抗日战争的胜利。抗日战争胜利后，蒋介石坚持国民党独裁统治，导致了国共合作的破裂。

在这个过程中，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同中国革命实际相结合，创立了毛泽东思想，形成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以及在这一理论指导下反帝反封建的战略和策略，提出了引导中国革命走向胜利的正确方针，指明了中国必须先经过新民主主义、然后进入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为新中国的建立奠定了深厚的政治和思想基础。

新中国要走社会主义道路，是近代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

五四运动以后特别是国共合作以后，是把资本主义作为国家发展的方向，还是把社会主义作为国家发展的方向，是许多人特别是知识界都在思考的问题，也是关注中国社会发展方向的政党严肃思考的问题。在各种救国方案中，三民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影响最大。这两种思潮或者主义的传播和实施，都影响了中国社会的发展方向。在近代中国，哪种政治势力能够领导人民赢得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哪种政治势力就可以取得引导中国走何种道路的主导权。

三民主义是孙中山先生在20世纪初的国际国内情势下提出来的政治思想主张，是中国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的基本纲领。这种主张或者纲领，在1924年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经过孙中山的重新阐述，反映了当时国共合作反对北洋军阀的要求。反映孙中山社会改造思想的是三民主义中的民生主义思想。1925年初孙中山先生去世后，随着中国国民党的分裂，三民主义被国民党内不同政治主张的野心家所篡改。篡改后的“三民主义”违背了孙中山先生“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政策，反对马克思主义，反对社会主义学说，反对并屠杀共产党，主张镇压工农运动。国民党、蒋介石背离人民大众的利益，违背近代中国历史前进的方向，终于在决定中国历史命运的大决战中彻底败北。三民主义不能救中国，就在这样的大决战中被证实了。

能够救中国的只能是新民主主义理论。毛泽东同志指出：“只有经过民主主义，才能到达社会主义，这是马克思主义的天经地义。”“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民主主义社会是过渡性的社会，它的前途必定是社会主义社会。这就是说，新民主主义理论明确规定了中国的社会主义发展方向。中国走社会主义道路，是历史的选择、人民的选择，这个选择经过了严酷的历史实践的检验。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是从旧民主主义革命到新民主主义革命各阶段经验教训的总积累，标志着近代中国反帝反封建斗争的最后胜利。这是100多年来中国历史的一个具有伟大意义的里程碑，也是中华五千年历史中一个伟大的里程碑。它结束了鸦片战争以来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结束了两千多年的封建专制制度，中止了中国可能走向资本主义世界体系的发展趋势，结束了极少数压迫者、剥削者统治广大劳动人民的历史，结束了国家四分五裂、征战不已和人民生活贫困、生灵涂炭的局面。中国人第一次看到一个独立、统一、人民当家作主的新中国屹立于世界。

开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新纪元

新中国的成立，实现了国家的空前统一，这在旧中国是不可想象的。

1949年10月，在中华大地上诞生了一个空前统一的人民共和国。

中国的地理版图在清朝中叶基本上确定了。经过鸦片战争以后多次因战争失败对外割让土地，大体上形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的国土面积。新中国在这个版图上形成了省、民族自治区、直辖市这样一种行政体制。省区市以上是中央人民政府（1954年《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即中央人民政府”）。这样的行政体制，大大加强和提高了国家的统一性和行政效率。1949年以前的近代中国是一个分散而虚弱的国家。分散被人称为“一盘散沙”，虚弱的另一称呼是“东亚病夫”。从晚清到民国，国家的行政体制始终未能一致，指臂不灵，尾大不掉，中央政府始终不能有效地号令全国。新疆在1884年建省，台湾在1885年建省，东北三省在1907年才建省，内蒙古的绥远、察哈尔等地以及宁夏、青海等地很晚才建省，西藏还分前藏、后藏，以地方之名称呼。边远地区不少地方还是土司掌管，改土归流远未完成。有些地方甚至实行奴隶制度，康藏地区还是政教合一的封建农奴制度。从湘军、淮军到北洋六军，各占地盘，完全没有大局观念。地方诸侯，各拥武装。国民党政府时期，桂系、滇系、川系、晋系、西北五马等等，各掌门户，分裂分散，征战不已，生灵涂炭。国民党政府何时真正统一过全国？新中国一改旧观，全国行政区划归于统一。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各民族一律平等，各民族间的关系逐渐走向和谐。稳定物价，镇压反革命破坏活动，消灭土匪黑道，清理整治妓女，社会秩序迅速归于平静，人民生活在安定祥和之中。这不仅是近代中国不曾有的，也是中国几千年历史上不曾真正出现过的。

台湾自古以来就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依照国际法和国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台湾享有主权是无可争议的。所谓“台湾地位未定论”是完全没有根据的，是一种帝国主义霸权理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治权目前尚未达到台湾，是1949年国内战争的遗留问题。从理论上讲，内战尚未结



束。内战一旦结束，治权问题应该得到合理解决。这也就是今天海峡两岸关系中的本质问题。我们今天要用“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办法解决台湾问题，不是解决主权问题，而是解决治权问题。

1997年7月1日香港从英国管辖下回归祖国怀抱，1999年12月20日澳门从葡萄牙管辖下回归祖国怀抱，洗去了近代以来不平等条约加诸中国的最后的耻辱。金瓯完璧，领土主权的完整实现了。这在旧中国是不能解决的，甚至是不可想象的。

新中国的成立，奠定了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长远意义。

鸦片战争以后，中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原有的经济结构被打破，中国社会在地主制和农民小生产经济的汪洋大海中产生了资本主义经济。在华外国资本主义经济、中国官僚资本主义经济和民族资本主义经济，是那时中国资本主义经济的主要形式。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受到外国资本主义和本国官僚统治的严重制约，得不到顺利发展。帝国主义还控制了中国的对外贸易和国内贸易，垄断了中国的金融。1928年，外商垄断组织的贸易占中国对外贸易总额的90%，外商在中国的航运吨位达到全国的77.7%。在工矿业中，1926年外国人在中国煤矿业的投资额占中外投资总额的72%。1937年后，日本全面入侵中国，其它帝国主义国家纷纷撤出。日本为了“以战养战”，在华投资额骤增，加紧了对中国各行业的控制和掠夺。总之，帝国主义对中国的经济侵略严重阻碍了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阻碍了中国的社会进步。

官僚资本是指国民党统治时期，利用政治特权积累的巨大财富。官僚资本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形态下特有的经济成分，它对外勾结帝国主义、对内勾结封建势力，依靠国际金融垄断资本，排挤民族资本，操纵国家经济命脉，构成独裁统治的经济基础。官僚资本控制了全国银行总数的70%、产业资本的80%，控制了全部铁路、公路和航空运输。

没收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归农民所有，没收官僚资本归国家所有，保护民族工商业，是新民主主义的三大经济纲领。新中国成立伊始，中央人民政府立即实施没收官僚资本为人民的国家所有，1949年年底基本完成。对于在华的1300多家外国资本企业，没有采取直接没收的政策，而是首先废除了外国资本企业依据不平等条约所享有的经济特权，然后通过监督和管制、收购、征购等办法，妥善处理外国在华企业。到1952年底，基本上清理了帝国主义在华的经济势力。新中国在这个基础上建立起强大的国营经济。国营经济是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力量，它形成了人民共和国的物质基础，成为走向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基础。为了发展经济，新生的人民共和国并不没收其他资本主义的私有财产，并不禁止“不能操纵国民生计”的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

完成土地改革，是新中国成立之初的一项重大社会改革成就。1950年中央人民政府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指出：“废除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借以解放农村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为新中国的工业化开辟道路。”地主土地所有制，是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不破除地主土地所有制，不实行“耕者有其田”，民主革命的任务就不能完成，民主革命的下一步任务——实现社会主义也难以完成。到1952年底，全国新解放区的土地改革基本完成。这是民主革命取得最后胜利的重要标志。由于土地改革的完成，农民成为新生的人民共和国的基本支持力量，也为农民走上社会主义道路作了很好的铺垫。

新中国的成立，开创了中国现代化的新契机。我们看到，从1840年到1949年，中国的现代化屡遭挫折失败、屡次失去发展机遇。现代工业只是星星点点地分布在若干城市，工业产值只占国民经济总产值很小的比例，中国仍然是一个传统的农业国家。中国真正走上现代化的发展道路，并且改变中国传统农业国家的地位，是在1949年新中国成立之后。历史已经证明，中国的现代化是在1949年以后大规模开启的。1978年以后，中国现代化的进程进一步加快了。

新中国的成立，确立了我国的基本政治制度，使中国迈入长治久安的历史时期，使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有了可靠政治保证。

在近代中国，政治制度经历了一个变化的过程。清朝末年，在国内外情势的逼迫下，清廷曾派五大臣出洋考察政治，最终形成了试行君主立宪制度的基本想法。但在慈禧太后专制下，除了增加几个部以外，不准动摇封建制度的根基。慈禧和光绪死后，清朝产生了皇族内阁，内阁成员多由皇族成员充任。孙中山先生领导的辛亥革命，成功地推翻了封建专制的政治制度，希望走上资产阶级民主共和政治道路。但是，辛亥革命的胜利成果被袁世凯攫取。民国初年，在民国的招牌下，也曾试行政党政治、议会制，但最后都失败了。从此，老百姓对政党政治、议会道路完全失望了。国民党政府在南京建立后，最后实际上维持了“训政”，维持了蒋介石的独裁统治。

中国共产党一向追求在中国建立民主政治，反对封建专制制度，反对法西斯专政的政治制度，在江西苏区建立苏维埃共和国、试行人民代表大会的民主制度，在陕甘宁边区实行各革命阶级联合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政治制度，开始摸索能够体现绝大多数人民意愿的民主制度。

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转变为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共和国，应该实行什么样的政治制度？中国共产党在抗日战争期间就提出了自己的主张。毛泽东同志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指出：在无产阶级领导下的一切反帝反封建的人们联合专政的民主共和国，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的共和国。在这种国体下的政权构成形式，就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直到乡人民代表大会的系统，由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政府。1945年4月，在抗日战争即将取得全面胜利、决定中国未来命运的时刻，中国共产党召开了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毛泽东同志在为大会所作的政治报告《论联合政府》中，阐述了中国共产党的建国主张。他指出：“我们主张在彻底地打败日本侵略者之后，建立一个以全国绝对大多数人民为基础而在工人阶级领导之下的统一战线的民主联盟的国家制度”。至于政权组织，则由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决定大政方针，选举政府，“使各级人民代表会有高度的权力；又能集中处理国事，使各级政府能集中地处理被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所委托的一切事务，并保障人民的一切必要的民主活动。”

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表明，参加政协会议的各革命阶级和党派接受了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建国方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一致同意，以新民主主义即人民民主主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的政治基础。这就是毛泽东同志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所说的“国体”。至于政体即政权机关，《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政权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政权的机关为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各级人民政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具有代表全国人民的性质、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会议的决议代表了全国人民的意志。1954年，召开了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正式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选举了中央政府即国务院，任命了国务院组成人员，依法完成了《共同纲领》提出的政权机关的组成。1954年宪法奠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治制度的基础。这部宪法在1978年后经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多次讨论修订，但这个政治制度的基础被反复申明和强调。国家的权力运行模式经过多次改革并且至今还在改革中，但是最基本、最核心的东西并未动摇。在旧中国毫无政治地位的广大工农大众第一次成为了国家的主人，他们的代表加入了各级政权机关，也成为各级人民代表构成中的主要成分。在政治制度的设计中，人民第一次成为国家的主人，这在中国历史上是没有先例的。

新中国的国家权力构成和政权组成模式，是中国有史以来最能反映民意的模式、最民主的模式、最能集中绝大多数人民意志的模式。这个模式，无论在封建社会还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都是不可能出现的。从此，中国的历史开辟了一个新的时代。

新中国的成立，极大地提高了中国的国际地位，这在近代中国历史上是不可能实现的。

新中国成立之前，中国处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主权少到不能再少，根本谈不上国际地位。抗日战争取得胜利，中国对世界反法西斯战争作出了重大贡献，战后成为联合国五个常任理事国之一。但是，那时的中国还是在帝国主义的东方链条上，美帝国主义还在通过条约控制着中国，还在直接干涉中国内政，支持国民党打内战。中国仍然是一个没有实力支撑的弱国，不但在战后处理欧洲问题没有发言权，甚至内政问题还被提到联合国的会议上加以讨论。新中国的成立，结束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也就是摆脱了世界资本主义体系，冲破了帝国主义的东方战线，大大改变了世界的政治地图，鼓舞并支持了全世界被压迫民族和被压迫人民争取解放的斗争，具有伟大的国际意义。

新中国有明确的外交政策：“不承认国民党时代的任何外国外交机关和外交人员的合法地位，不承认国民党时代的一切卖国条约的继续存在，取消一切帝国主义在中国开办的宣传机关，立即统制对外贸易，改革海关制度”，收回驻军权和内河航行权。这一外交政策，清楚地体现了一个负责任的独立的主权国家的本质特点。只要同意上述外交政策，按照平等、互利及互相尊重领土主权等原则，新中国可以与任何国家建立正常的外交关系。对于与资本主义各国建立外交关系，要求“各国无条件承认中国，废除旧约，重订新约”。这就叫做“另起炉灶”，“打扫干净屋子再请客”。在这个原则之下，到1950年10月，就有25个国家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有17个国家与新中国建立了正式的外交关系。通过有步骤地彻底清除帝国主义在中国的控制权，包括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的控制权，中国人、中国这个国家就在世界面前站起来了，中国作为一个独立的主权国家的国际地位就确定了。这是整个中国近代史上所有志士仁人所梦寐以求的，“是一百多年来旧中国的政府所没有做到的”。

新中国国际地位的提高，还表现在新中国成立之初的抗美援朝战争。美国是超级大国，率领部分国家组成“联合国军”侵略朝鲜，战火燃烧到鸭绿江边，威胁中国的安全。为了保家卫国，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与朝鲜人民军一起坚决抵抗了以美国为首的“联合国军”的侵略。新中国成立不到一年，百废待举，百业待兴，经济十分落后，仍然不在强权面前低头，终于把美国逼到谈判桌前。一个落后的国家与世界强权国家相抗衡，全世界都另眼相看。这在近代旧中国是绝对做不到的。

新中国的成立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最重大的政治事件，对国际局势和世界人民斗争的发展具有深刻的久远的影响”。新中国刚一成立，就通知联合国秘书长，不承认国民党政府派驻联合国的外交代表，并且出席日内瓦会议、万隆会议，提出中国的主张，发出独立主权国家的声音。此后，中国在国际社会一贯强调独立自主和平外交，强调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强调国家不论大小一律平等，反对帝国主义霸权政治，主张多极政治，主张发达国家要支持发展中国家发展经济，主张对话反对战争，等等。这些都充分展示了新中国的国际关系理念，对构建和谐国际关系起到重要的促进作用。

新中国成立后，经过60年的发展特别是最近30多年的发展，我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各项事业取得巨大进步。当然，我们不能骄傲。毛泽东同志在1949年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说：“夺取全国胜利，这只是万里长征走完了第一步。如果这一步也值得骄傲，那是比较渺小的，更值得骄傲的还在后头。在过了几十年之后来看中国人民民主革命的胜利，就会使人们感觉那好像只是一出长剧的一个短小的序幕。”在60年之后回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伟大历史意义，回顾新中国的缔造者毛泽东同志当年的预言，是何等亲切、何等振奋！

胡锦涛同志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指出：“我们要永远铭记，改革开放伟大事业，是在以毛泽东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创立毛泽东思想，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建立新中国、取得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伟大成就以及艰辛探索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取得宝贵经验的基础上进行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建立，为当代中国一切发展进步奠定了根本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在探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伟大历史意义的时候，我们更加体会到这段话的深刻含义和巨大分量！

文章录入：huangcs 责任编辑：huangcs

- 上一篇文章： 梁漱溟对1953年与毛泽东顶撞事件的反省
- 下一篇文章： 没有了

[【发表评论】](#) [【加入收藏】](#) [【告诉好友】](#) [【打印此文】](#) [【关闭窗口】](#)

最新热点

最新推荐

相关文章

- 中国史学会：中华人民共和国
- “基督教与近代中国”国际
- 历史研究必须厚今薄古
- 贯彻“百家争鸣”方针的关键
- 再谈谁是历史的主人——五月
- 耿云志：“五四”新文化：继承
- “五四”新文化：继承与超越
- 左玉河：重新认识五四时期的
- 重新认识五四时期的个性主义
- 耿云志：新文化运动、五四运

 网友评论：（只显示最新10条。评论内容只代表网友观点，与本站立场无关！）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地址：北京王府井大街东厂胡同1号 邮编：100006 传真：65133283